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青岛市即墨区中医医院）的（中医工作室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预留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熏洗坐浴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桂林康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900万元，资产总额为600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 2.（超短波治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博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人，营业收入2475万元，资产总额为80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青岛科健经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填表时间： 2025年12月18日

项目编号:	SDGP370215000202502000433	项目名称:	中医工作室设备采购				分包数量:	1个			
采购人:	青岛市即墨区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48.00000万元	中标成交金额:	39.8万元/优惠价	评审地点:	就近评标室						
评审时间:	2025年12月18日14时00分至2025年12月18日14时37分										
评审专家姓名及身份证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工作单位	职称	评审劳务报酬(元)	误工补偿(元)	住宿费(元)	城市间交通费(元)	扣减(元)	支付金额(元)	评审专家确认签字	备注
李玉生			高工	400.00	0.00	0.00	0.00		400.00	李玉生	
马林			副主任医师	400.00	0.00	0.00	0.00		400.00	马林	
王暖林			高工	400.00	0.00	0.00	0.00		400.00	王暖林	
张洪业			主任医师	400.00	0.00	0.00	0.00		400.00	张洪业	
总计:									1600.00元		
备注:											
采购人代表: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李锦秀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